

证券代码：837931

证券简称：大飞龙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浙江大飞龙动物保健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浙江大飞龙动物保健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6月1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浙江大飞龙动物保健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的有关事项进行认真审核，现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本次会议提名的董事欧伟业先生的简历和相关材料，我们认为，提名欧伟业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其任职资格及选任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程序合法有效；未发现其存在《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况，亦未发现其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认为证券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具备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因此，我们同意《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浙江大飞龙动物保健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徐钧 王楚端 刘小红

2023年6月13日